

7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

7.1 本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（依据各供应商提供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）、监狱企业（依据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）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（依据各供应商提供的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）给予 10%的扣除，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内蒙古辰贺商贸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自治区森林消防总队（单位名称）的内蒙古自治区森林消防总队工会定点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内蒙古自治区森林消防总队机关工会定点采购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辰贺商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59.9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71.23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商务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辰贺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1月15日

